

# 石狮市民政局

狮民函〔2025〕40号

答复类型：A类

## 石狮市民政局关于市政协八届四次会议 第205号提案的答复

许雄飞委员：

《关于石狮养老人才队伍建设的建议》（第205号）收悉，该建议由我单位会同市人社局、教育局办理。现答复如下：

**一、提升专业教育水平。**市教育局指导海洋学院、纺织服装学院完成护理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修订，新增“老年护理”“中医护理”等课程模块，强化养老服务技能培养。2024届护理专业毕业生护士执业资格考试通过率达84.3%，新增养老护理员培训基地2个，全年培训养老护理员、健康管理师411人次。组织学生参加福建省职业院校护理技能大赛获三等奖，举办校级护理临床教学授课比赛，评选优秀教学案例15项，形成“以赛促学、以赛促教”机制。师生团队开展“乡村振兴急救护理”“社区银龄课堂”等公益服务，覆盖全市12个村（社区），获市级媒体报道5次，形成“教育+服务”双轮驱动模式。

**二、推动职业培训提升。**一是引导养老人才职业培训方向。市人社局发布《石狮市 2024-2025 年度紧缺急需人才引进指导目录及紧缺急需技术工种目录》，将养老护理员、老年人能力评估师、老人照护等工种列入紧缺急需技术工种目录，鼓励劳动者、从业人员参加职业培训。二是实施职业技能提升工程。公开遴选我市 12 家符合条件的职业培训机构、院校纳入 2025 年泉州市补贴性职业技能培训机构目录，其中泉州海洋学院等 4 家培训机构均有开设养老护理员工种技能培训。鼓励企业、职业院校、培训机构等组织发挥自身优势，精准制订培训计划，根据养老行业从业人员工作标准开展职业技能培训，参加养老行业职业技能培训后取得证书（职业资格证书、职业技能等级证书、专项职业能力证书），按规定给予职业培训补贴。2024 年以来，市人社局组织开展养老护理员等养老行业职业培训 48 人次，新增取得养老护理员高级工 33 人，兑现职业技能培训补贴 7.99 万元。

**三、加强专业队伍建设。**一是加强从业人员培训。市民政局持续开展养老机构从业人员标准规范、专业技能、安全管理等业务培训，引导养老护理员努力钻研提升岗位技能，持续提高养老队伍整体水平。每年根据各级工作安排，结合实际举办养老护理员技能培训班，积极组织养老机构从业人员参加各级专业技能、安全管理等业务培训，指导各养老机构不定期组织学习培训，持续提高养老队伍整体水平。2024-2025 年已累计培训 500 余人次。二是以赛代训提升业务水平。市民政局举办 2024 年石狮市养老

护理员职业技能竞赛，评出一等奖 1 名、二等奖 2 名、三等奖 3 名、优秀奖 10 名，并颁发相应的荣誉证书及奖金。一等奖选手同时获得“石狮市技术能手”“石狮市金牌工人”等荣誉称号。2025 年养老护理员职业技能竞赛，正在筹备中，预计将于 9 月份举办。石狮市宝盖镇禾康长者照护中心的刘舒景先后荣获省级职业技能大赛金牌、全国民政行业职业技能大赛养老护理员项目个人赛优胜奖，黄禄资荣获省级职业技能大赛个人优胜奖。

**四、落实从业人员奖补。**一是落实入职和在职奖补。根据《泉州市养老护理岗位工作人员奖补办法》规定，市民政局对符合条件的养老护理岗位工作人员给予一次性入职奖补和一次性在职奖补。2023 年以来累计发放一次性入职奖补 2 人次 1.2 万元；一次性在职奖补 5 人次 2.4 万元。二是积极推荐优秀养老从业人员评先评优。石狮市宝盖镇禾康长者照护中心刘舒景先后获颁“福建省三八红旗手”“福建省技术能手”“泉州市五一劳动奖章”“泉州市三八红旗手”“泉州市技术能手”等荣誉称号，黄禄资先后获颁“福建省金牌工匠”“福建省最美养老院院长”“泉州市金牌工人”“石狮市技术能手”等荣誉称号，养老护理员社会地位逐步提升。

**五、探索建立互助式养老服务新模式。**由专业养老机构承接运作，以养老机构为依托，在凤里街道、湖滨街道、灵秀镇、宝盖镇等地试点，通过“低龄人自愿提供服务，高龄人优先享受服务”的接力式志愿服务模式，探索建立互助式养老服务新模式，吸引更多社会力量参与养老服务。2024 年已在 4 个试点镇（街道）各

组建1支志愿服务队，志愿者人数228人，提供包括但不限于助餐、助洁、助行、助浴、助急、助医等助老服务及探访关爱、健康管理、文化娱乐、精神慰藉等志愿服务活动40余场，服务9700余人次，累计服务时长1216小时。

感谢您对我市养老工作的关心与支持！下一步，市民政局将持续聚集群众需求，加大养老服务专业队伍建设，提升养老服务质量，增强老年人幸福感和获得感。

分管领导：纪迎盈  
经办人员：王晴莹  
联系电话：88715031

石狮市民政局  
2025年7月21日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市政协提案法制办、市政府督查室。